



基督教生命倫理學導論
Introduction to
Christian Bioethics

張立明 醫師
Curtis Chang

倫理是甚麼？

- ❖ 倫理在希臘原文為 $\epsilon\theta\omicron\varsigma$ (ethos)，聖經中翻譯如下：
 - ☞ 耶穌照常往橄欖山(路22:39)
 - ☞ 聚會停止慣了的人(來10:25)
 - ☞ 照猶太人的規矩(約19:40)
 - ☞ 不要自欺，濫交是敗壞善行(林前15:33)

為何要討論倫理？

- ❖ 倫理的意思：做對的事情
- ❖ 基督教倫理：做合神心意的事情
- ❖ 我們原是他的工作，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，為要叫我們行善，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。
(弗2:10)
- ❖ 甚麼是善？

道德抉擇需要智慧

- ❖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(羅12:2)
- ❖ 應用聖經原則到真實生活的處境中，是需要不斷學習與察驗的過程。
- ❖ 信徒對處境與問題正確地了解，才會有符合聖經的倫理方向。
- ❖ 反例: 美南浸信會曾經反對解放黑奴，德國基督徒支持希特勒

如何遵行聖經教導？

- ❖ 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他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。(彌 6:8)
- ❖ 只是我告訴你們，不要與惡人作對。有人打你的右臉，連左臉也轉過來由他打。(太 5:39)
- ❖ 是否放任惡人作惡？

聖經中的道德兩難

- ❖ 妓女喇合說謊救探子(書2)
- ❖ 你們的話，是，就說是；不是，就說不是；若再多說，就是出於那惡者。(太5:37)
- ❖ 妓女喇合因著信，曾和和平平的接待探子，就不與那些不順從的人一同滅亡。(來11:31)
- ❖ 妓女喇合接待使者，又放他們從別的路上出去，不也是一樣因行為稱義嗎？(雅2:25)

用愛心說誠實話(弗4:15)

- ❖ 我們是否欠別人所有的事實？我們有義務對惡意者全盤告知？會帶來更多傷害？
- ❖ 比賽或遊戲時欺敵動作不算罪。戰爭也有其遊戲規則。
- ❖ 永遠不可殺人毫無例外？對殘暴的日軍或納粹也不可以說謊？

信義宗神學

- ❖ 守住全部的聖經律法在今世是不可能的任務。因為整個宇宙已經因人的墮落而受到玷污，因此在別無選擇時，只好選擇小惡以避大惡，上帝會了解人的困境而赦免人。
- ❖ 馬丁路德: **All sins are moral sins. But this does not mean all sins are the same. Some are more serious.**
- ❖ 耶穌說的動淫念和實際姦淫的行為仍有程度上的不同，不可說一樣是犯罪就去做。

聖經指出惡有不同等級

- ❖ 當審判的日子，所多瑪和蛾摩拉所受的，比那城還容易受呢！(太10:15)
- ❖ 他對我說：人子啊，你看見了嗎？你還要看見比這更可憎的事。(結8:15)
- ❖ 他們侵吞寡婦的家產，假意做很長的禱告。這些人要受更重的刑罰！(可12:40)
- ❖ 把我交給你的那人罪更重了。(約19:11)

基督教不只一種看法

- ❖ 絕對誠命立場:永遠不可說謊。重點在神的屬性。
 - ❧ 你們要完全，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 (太5:48)
- ❖ 理想論(Idealism):有時你只能說謊。重點在世界的墮落。
 - ❧ 那時我說：禍哉！我滅亡了！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，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。(賽6:5)
- ❖ 道德層級(Hierarchy):有時說謊是行善。

較高指令除去低階律法

- ❖ **Hierarchy:** 耶穌也講最大最小誡命。
- ❖ 耶穌對他說：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意愛主—你的神。這是誡命中的第一，且是最大的。其次也相儗，就是要愛人如己。(太22:37-39)
- ❖ 人到我這裡來，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、妻子、兒女、弟兄、姊妹，和自己的性命，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。(路14:26)

道德層級聖經例子

- ❖ 救人命之善超越說謊之惡: 以利沙
- ❖ 敵人下到以利沙那裡，以利沙禱告耶和華說：求你使這些人的眼目昏迷。耶和華就照以利沙的話，使他們的眼目昏迷。以利沙對他們說：這不是那道，也不是那城；你們跟我去，我必領你們到所尋找的人那裡。於是領他們到了撒瑪利亞。他們進了撒瑪利亞，以利沙禱告說：耶和華啊，求你開這些人的眼目，使他們能看見。耶和華開他們的眼目，他們就看見了，不料，是在撒瑪利亞的城中。(王下6:19)

收生婆

- ❖ 但是收生婆敬畏神，不照埃及王的吩咐行，竟存留男孩的性命。埃及王召了收生婆來，說：你們為什麼做這事，存留男孩的性命呢？收生婆對法老說：因為希伯來婦人與埃及婦人不同；希伯來婦人本是健壯的，收生婆還沒有到，他們已經生產了。神厚待收生婆。(出1:17-19)

- ❖ 順服神超越順服政權: 彼得、約翰說: 聽從你們, 不聽從神, 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, 你們自己酌量吧! (徒4:19)
- ❖ 順服上帝的命令超越不可殺人的倫理原則: 亞伯拉罕獻以撒
- ❖ 安息日掐麥穗 (太12:7), 安息日治病(可3:4)
- ❖ 所以層級說認為說謊有時是行善。

進一步思考

- ❖ 潘霍華屬理想論，因認為殺納粹是罪，但因特殊狀況必須做。神會憐憫赦免。
- ❖ 強暴懷孕的例子：
 - ❧ 絕對誠命立場
 - ❧ 理想論
 - ❧ 道德層級說

什麼是倫理學？

- ❖ 倫理學(Ethics)亦稱道德哲學(Moral philosophy) ，它研究道德上的「善」與「惡」、「是」與「非」。
- ❖ 倫理 **vs** 道德
- ❖ 倫理 **vs** 法律

東西方倫理觀

- ❖ 天 vs 理，德 vs 問
- ❖ 行仁 vs 愛智 (philo-sophia)
- ❖ 修道 vs 求知
 - ⌘ 讀神學院 (敬虔靈修 vs 研讀神學知識)
- ❖ 說教 vs 論理
 - ⌘ 所以西方倫理學家可能提出很不倫理的理論
- ❖ 誰有資格教倫理？
 - ⌘ 西: 學問好，思想深刻
 - ⌘ 東: 德高望重 (比較接近猶太傳統)

東哲: 善在內心

- ❖ 東哲:相信善是本性，自明的，只差實踐。
- ❖ 大學之道，在明明德，在親民，在止於至善。
- ❖ 人之初，性本善。
- ❖ 唐朝白居易向鳥窠禪師請法，禪師曰：「諸惡莫作、眾善奉行。」白居易聞說：「如是平常話語，三歲孩童皆曉！」鳥窠禪師道：「三歲孩童雖曉得，八十老翁行不得！」
- ❖ 七十而從心所欲，不逾矩。(孔子，論語為政)
- ❖ 佛教: 明心見性，見性成佛。

西方理性傳統

- ❖ 亞里斯多德:人是理性的動物。
- ❖ 西方理性主義時期:起自法國哲學家迪卡爾，終至康德”純粹理性批判”
- ❖ 西方倫理哲學基本上是試圖以理性方法探討出倫理的原則。
- ❖ 西哲:什麼是善?為何要行善?目前理論是否正確? **Critical reading.**

西哲：道德由理性推論

- ❖ 希臘傳統蘇格拉底：「我們不是在談一些小問題，們是在談生命之道。」
- ❖ 康德三問：
 - ☞ 一、我能知道的是什麼？
 - ☞ 二、我應該做的是什麼？
 - ☞ 三、我可以期望的是什麼？
 - ☞ 後來，後來又加了一個問題：人是什麼？

聖經否定行善之可能性

- ❖ 我所願意的善，我反不做；我所不願意的惡，我倒去做。(羅7:19)
- ❖ 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，死又是從罪來的；於是死就臨到眾人，因為眾人都犯了罪。(羅5:12)
- ❖ 自亞當犯罪後，所有的人都已經墮落，即使是行善，也都混雜自私或其他動機，因此以上帝的標準來看，這些都達不到善行的標準。
- ❖ 所以凡有血氣的，沒有一個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稱義。(羅3:20)
- ❖ 聖經所指的是神標準的善行，而非人標準的善行。

聖經否定知善之可能性

- ❖ 因為，他們雖然知道神，卻不當作神榮耀他，也不感謝他。他們的思念變為虛妄，無知的心就昏暗了。
(羅1:21)
- ❖ 墮落產生的影響已經玷污了人的每一個部份，包括人的理性。(改革宗神學)
- ❖ 我們很難用人有限且墮落後的理智來試圖完全瞭解真理的本身。但我們的努力，是要透過神的一般啟示（自然界）與特殊啟示（聖經），來得到一個在神學、理智、良心、哲學上，都不違背真理、不違背神心意的方向。

為何談生命倫理？

- ❖ 醫療科技進步
- ❖ 人壽命延長
- ❖ 產前診斷
- ❖ 人工生殖科技
- ❖ 胚胎幹細胞
- ❖ 註:生命僅指今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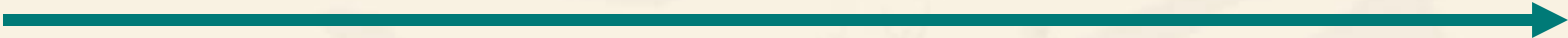


生命倫理的範圍

墮胎、
人工協助生殖、
代理孕母、
複製人、
人類胚胎幹細胞、

醫病關係、病人隱私
倫理教育、(同性戀)

安樂死、
醫師協助自殺



器官捐贈、臨床實驗、基因專利、
醫療廣告、
醫療資源分配、醫師與藥商、

倫理學理論 (Ethical Theories)

❖ 倫理學的三个層次

- ❧ 後設倫理學 (Metaethics)
- ❧ 規範倫理學 (Normative ethics)
- ❧ 應用倫理學 (Applied Ethics)

❖ 「善是什麼」屬於基本倫理學的課題，「如何擇善」則是應用倫理學的對象。

規範倫理學中的學說

- ❖ 結果主義 (Consequentialism)
- ❖ 義務論 (Deontology)
- ❖ 直覺判斷(Intuitive Judgment)
- ❖ 理想觀察者(Ideal Observer)
- ❖ 德行倫理 (Virtue Ethics)
- ❖ 學這些理論的目的:
 - ∞ 與世界對話，影響周圍的人，改造文化，立法。
 - ∞ 作為研究基督教倫理的工具

結果主義 (Consequentialism)

- ❖ 英國 Jeremy Bentham, John Stuart Mill
- ❖ 效益主義、功利主義 (Utilitarianism)
- ❖ 以結果的善惡大小來衡量行為的道德性質
- ❖ 主張只要結果創造出最大多數人最大程度的利益，不但是對的，也是道德良善的。

結果主義是現實世界的主流

- ❖ 結果主義是目前影響美國與資本主義社會最大的思想，用在財務投資、企業管理、醫療預算、外交與國防政策、行銷策略、人事薪資....。
- ❖ 最大問題是不問動機就稱之為道德。
- ❖ **Joseph Fletcher** 試圖修正: 愛+效益主義 (使用基督教名稱，但內容偏離聖經)

從聖經找結果主義思想

- ❖ 正例: 受苦中忍耐，最後將得榮耀。
 - ❧ 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、永遠的榮耀。(林後4:17)
 - ❧ 約伯受苦，後來得神的賞賜。
 - ❧ 眷顧貧窮的有福了！他遭難的日子，耶和華必搭救他。(詩41:1)
- ❖ 聖經有許多類似經文，舊約詩歌書中多以義人結局蒙福，而惡人下場遭禍來勸勉信徒。

基督徒看結果主義

- ❖ 忽略動機
- ❖ 不在乎道德行動者本身(agent)，只看行為(act)
- ❖ 無法解釋: 我為什麼要有這些責任?
- ❖ 沒有超義務道德的空間
- ❖ 真正的愛或是其他美德(如正義)不會只有考慮行為結果。

聖經批判結果主義

- ❖ 為什麼不說，我們可以作惡以成善呢？...這等人定罪是該當的。(羅3:8)
- ❖ 約瑟哥哥賣掉約瑟，雖然最後結果約瑟變成宰相，但是約瑟哥哥的行為仍是惡的。
- ❖ 猶大賣耶穌，最後雖然上帝成就救恩計畫，但猶大的行為仍是邪惡的。
 - ❧ 人子必要去世，正如經上指著他所寫的；但賣人子的人有禍了！(可14:21)

義務論 Deontology

- ❖ 康德(Immanuel Kant)不同意結果主義，並試圖在聖經之外另找出原則來規範道德行為。
- ❖ 康德的義務論：
 - ⌘ 無上的律令 (categorical imperative)
 - ⌘ 強調動機善
 - ⌘ 把有位格者(人)當目的，而非工具
 - ⌘ 可以普遍化 (universalization)原則

康德對基督教的影響

- ❖ 錯誤：把信仰歸入實踐理性(道德)範圍，因為主張信仰的對象無法由純粹理性認知。
- ❖ 正確：主張道德理論成立需要三個預設條件：永恆生命，神的存在，自由意志。

從聖經找義務論思想

- ❖ 聖經中也有律法，人有遵守的義務。
- ❖ 聖經講到神愛世人，不論貧富貴賤。
- ❖ 聖經很重視動機善惡：
 - ☞ 人是看外貌；耶和華是看內心。(撒下16:7)
 - ☞ 看在我裡面有什麼惡行沒有。(詩139:24)
 - ☞ 只是我告訴你們，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，這人心裡已經與他犯姦淫了。(太5:28)
 - ☞ 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壞到極處，誰能識透呢？(耶17:9)

聖經批判義務論

- ❖ 好與善是由上帝所命定，而非人理性想出的規範。
- ❖ 康德只說人應被視為目的，但未提供理由。聖經更賦予人尊貴榮耀的地位 (詩8:5)，理由是因人按神的形像受造(創1:26)。
- ❖ 聖經並未把人本身當作宇宙的終極目的，只有神的榮耀才是創造與救贖的終極目的。
 - ❖ 諸天述說神的榮耀；穹蒼傳揚他的手段。(詩19:1)
 - ❖ 直等到神之民被贖，使他的榮耀得著稱讚。(弗1:14)

義務論受哲學批判

- ❖ 康德無法完全避開結果主義的邏輯。
 - ☞ 我們可以說謊救一個孩子的命嗎？
 - ☞ 康德理論：任何狀況都絕對不能說謊。
 - ☞ 問：若說謊可以救一千個無辜孩子免死也不行嗎？
- ❖ 有位格者(人)的定義
- ❖ 普遍化原則的笑話：
 - ☞ 可以與道德毫無關係
 - ☞ 例如讀書前一定要眨眼兩下，穿鞋一定先穿右腳

...

結果主義與義務論比較

義務論	結果主義
規範決定結果	結果決定規範
規範是行為的依據	結果是行為的依據
行動本身或是動機決定道德善惡	結果決定道德善惡，與動機或行動無關。
在規範的範圍內決定結果	結果可成為違反規範的理由

直覺判斷

- ❖ G.E. Moore
- ❖ 常識道德 (commonsense morality) 與直覺判斷(intuitive judgment) 都是非常重要的道德判斷因素。◦ Kagan, Shelly. Normative Ethics. Oxford: Westview Press. 1998. pp11-17.
- ❖ 惟需要與理性與經驗不斷地作交互修正才不會流於主觀。
- ❖ 受到天主教學者普遍使用，因為天主教神學相信亞當犯罪後，人的理性與良知回到中性，沒有被罪汙染，因此人的道德直覺是可靠的。

基督徒看直覺判斷

- ❖ 沒有律法的外邦人若順著本性行律法上的事，他們雖然沒有律法，自己就是自己的律法。這是顯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們心裡，他們是非之心同作見證，並且他們的思念互相較量，或以為是，或以為非。(羅2:14-15)
- ❖ 基督徒同意部分直覺判斷，因為上帝將良心放在人裡面。
- ❖ 但良心因罪的玷污而失去了正常功能，因此可能犯錯。

從神學看良心

- ❖ 良心既然喪盡，就放縱私慾，貪行種種的污穢。(弗4:19)
- ❖ 這是因為說謊之人的假冒；這等人的良心如同被熱鐵烙慣了一般。(提前4:2)
- ❖ 人的靈是耶和華的燈，鑒察人的心腹。(箴20:27)
- ❖ 良心是上帝所賜，但並非絕對標準。需要聖靈更新。
- ❖ 神啊，求你為我造清潔的心，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的靈。(詩51:10)

德行倫理

- ❖ **Edmund Pellegrino**
- ❖ 重視道德行為者本身的品德。
- ❖ 若是有好的品德，自然就會做出良善的決定，不論最後結果如何，這樣的道德人做的事都應當算是善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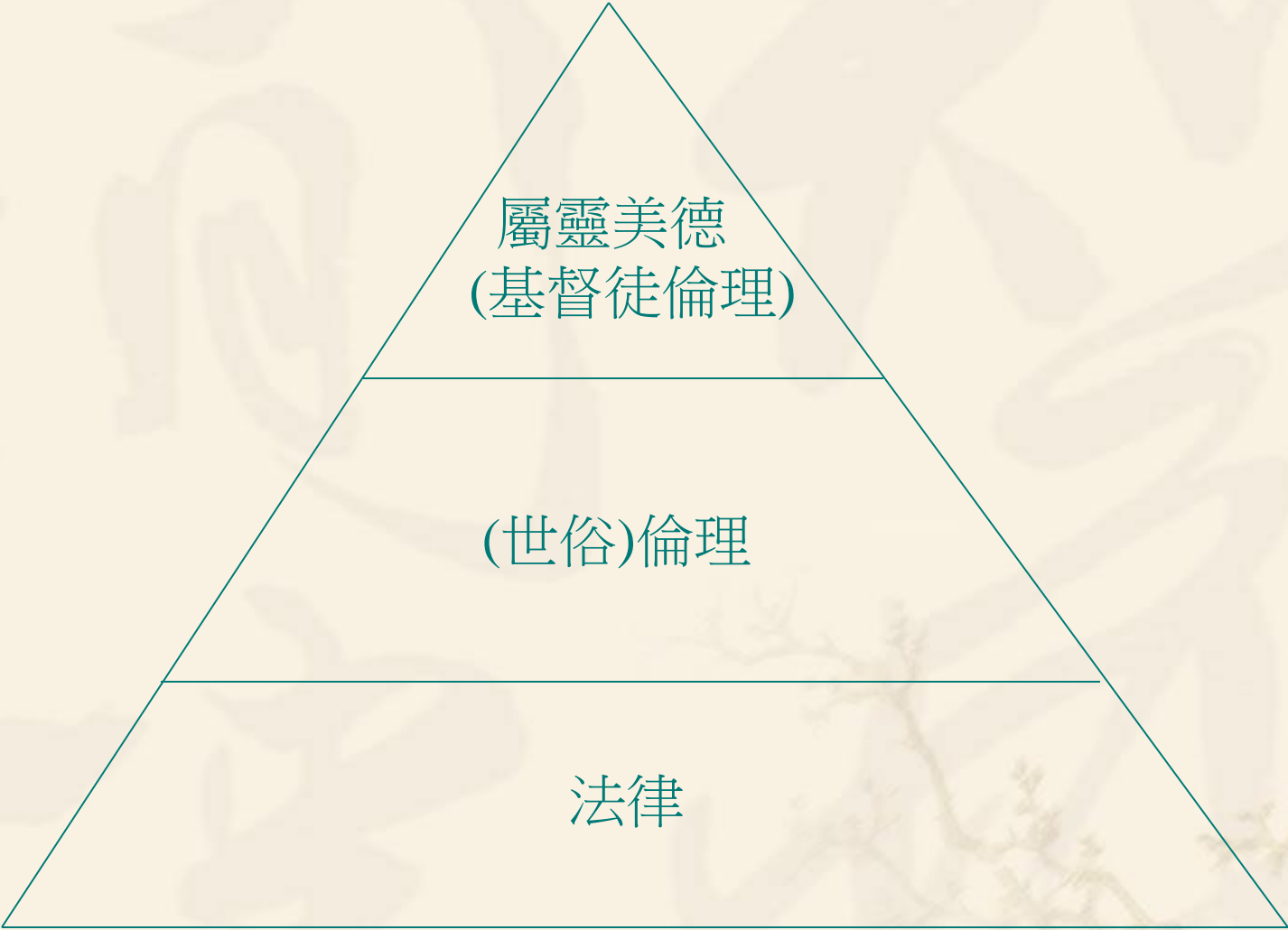
基督徒看德行倫理

- ❖ 真正有本質內在善(**intrinsic good**)的只有上帝。人只有來源自神的善，沒有內在的善。
 - ☞ 你為什麼稱我是良善的？除了神以外，沒有一個良善的。(太19:17)
- ❖ 德行的內涵仍無法避談行為與結果。
- ❖ 評論德行仍必定牽涉何為善的問題。
- ❖ 有一些屬靈生命的品質與德性是神所賜的，如聖經說的信心、盼望、愛心，這是以理性為基礎的世俗倫理所沒有的。
- ❖ 問題在實踐能力。

行善是基本責任，不是功德

- ❖ 馬丁路德：稱義是所有基督教倫理的基礎，信的人就會成聖，也要行善。其本源是啟示，而非理性，前題是上帝的善惡標準。一切倫理都基於神的赦罪，登山寶訓及十誡若離之便是出於魔鬼。

(G.W. Forell，信與愛:路德的社會倫理觀，道聲1984，pp.30-31)



屬靈美德
(基督徒倫理)

(世俗)倫理

法律

一切美善皆來自神

- ❖ 加爾文將神的恩典分為救贖恩典和普遍恩典，後者指世上一切(非關救贖)的美善。
- ❖ 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，從眾光之父那裡降下來的。(雅1:17)
- ❖ 基督徒積極行善，研發新科技，改造文化，委身教育與學術，醫療與藝術，企業與從政，雖然不是直接傳福音，仍然參與了上帝愛世人照護的行動。

失根的善

- ❖ 神是一切美善的根源，當人執意逃避神的啟示，就失去清楚的倫理方向與根基。
- ❖ 因為不知善，所以世俗的倫理學五花八門，還有很多不倫理的倫理學派。
- ❖ 因為無能行善，所以人需要重生，之後努力往成聖之路邁進。
- ❖ 行善不是功德，只是作為人所當盡的本分。

不道德的倫理學說

- ❖ 西方哲學近幾個世紀離開上帝啟示，以為用理性可以探討出人生哲理。
- ❖ 結果道德與理性分開，最傑出的科學家可能有最敗壞的道德。(醫術≠醫德)
- ❖ **Peter Singer** 認為獨尊人是「物種主義」(speciesism) ◦ P. Singer, Practical Ethics (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, 1993), 86.
- ❖ 英國倫理學者**John Harris**主張嬰兒通過產道前後並不改變其道德地位，因此殺死殘障嬰兒和墮胎差異不大。 ◦ Adviser sparks infanticide debate, <http://news.bbc.co.uk/1/hi/health/3429269.stm>

另一極端: 道德相對主義

- ❖ 行為對錯的判斷因社會不同，在某一個社會認為是對的行為，在另一個社會可能是錯的
- ❖ 沒有絕對或客觀的標準可以適用於任何地方、所有時代的所有人。所以沒有一套普世皆準的道德標準。

(後現代的思潮)

道德相對主義的問題

- ❖ 所有道德都是相對的，只有「容忍」是絕對的？
- ❖ 種族歧視、滅種屠殺、性別歧視(印度某地方的寡婦要殉葬、中國女子裹腳)、獵人頭、吃人肉，這些是否可以因為「我們的社會風俗本來就如此」而成為正確的？
- ❖ 如果習俗一定是對的，那麼改革就一定是錯的。(甘地、馬丁路德、林肯、孫中山、保羅都錯了?)

道德相對主義的矛盾

- ❖ 道德相對主義者不能說服別人同意他，因為依其理論每個人都有自己的標準。
- ❖ 如果堅持道德相對主義是絕對的標準，則不再是相對的，自我矛盾。

基督徒如何看生命倫理

- ❖ 有真理存在
- ❖ 真理來自上帝啟示(這一點把基督徒倫理與世俗倫理區分開來)
- ❖ 基本問題:
 - ❧ 世界觀或人生觀: linear or recycling?
 - ❧ 存在主義: 虛無主義或享樂主義?

智慧的倫理判斷

❖ 準則

- ❧ 研究聖經 (道德律、禮儀律、司法律)，找出原則
- ❧ 與生命倫理最相關的神學主題: 神的形像、生命的主權、死亡、苦難。

❖ 處境

- ❧ 分析問題，用上帝給人的理性參考倫理學與科學資料(不限於基督教)

❖ 動機

周功和，《正反不合：現代、後現代、聖靈的時代》。台北：校園，2004。

- ❖ 禱告求聖靈光照，在實踐中修正自己的觀點。

光與鹽

- ❖ 基督徒有所為或有所不為
- ❖ 「慎思明辨」與「擇善固執」
- ❖ 與世界對話: 「說教」 vs 「說理」
- ❖ 這系列課程重點在知識，因為是複雜倫理問題，但行動一樣重要，放在最後一堂課。
- ❖ 誤解: 倫理問題沒有絕對的對錯。

智慧的道德抉擇

- ❖ 正解: 倫理立場是有對錯的，但符合倫理的答案有時不只一個，需要聖靈光照，謹慎作智慧的抉擇。
- ❖ 我所禱告的，就是要你們的愛心在知識和各樣見識上多而又多，使你們能分別是非，作誠實無過的人，直到基督的日子(腓:1:9-10)



基督徒與當代生命倫理

- 1/3 什麼是合神心意的基督徒倫理觀?
Introduction of Christian Bioethics
- 1/10 生命的神聖及神的主權
Dignity of Life and God's Sovereignty
- 1/17 人工生殖科技所帶來的福祉及困擾
Ethical Issues of Artificial Reproductive Techniques
- 1/24 胚胎幹細胞及複製人
Human Embryonic Stem Cells and Human Cloning
- 1/31 墮胎議題面面觀
Abortion Debates
- 2/7 安樂死與醫師協助自殺
Euthanasia and Physician Assistant Suicide

2/14

臨終關懷與安寧照護

End-of-Life Care and Hospice

2/21

從聖經看疾病、醫療、與醫病關係

Theology of Medicine and Doctor-Patient
Relationship

2/28

醫療資源的公平分配與器官捐贈

Medical Resource Allocation and Organ Donation

3/7

從醫學與倫理角度看同性戀運動

Medical and Ethical Perspectives on Homosexual
Campaign

3/14

醫學臨床試驗的倫理議題

Ethical Issues in Clinical Studies

3/21

個案討論

Case Discussions

3/28

總結---教會應有的立場和行動

Conclusion: Position and Actions of the Church